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民小學108學年度第五次課發會會議

一、時間：109年3月26日（四）上午10:00

二、地點：家長會辦公室

三、主席：曹議鐸校長

四、記錄：林昭汶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六、討論內容

提案一、討論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停課補課修定案。

決議：1. 宜蘭縣黎明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停課、復課、補課計畫(附件一)修正通過。

2. 請學年主任提醒各班老師於4月6日(一)下午三點前將停課前課表(含科任課)以檔案名稱：停課前-實體補課-0年0班或停課前-線上補課-0年0班，上傳至教學組信箱。

七、臨時動議：

無。

八、活動照片：

108學年度第五次課發會會議於本校家長會辦公室召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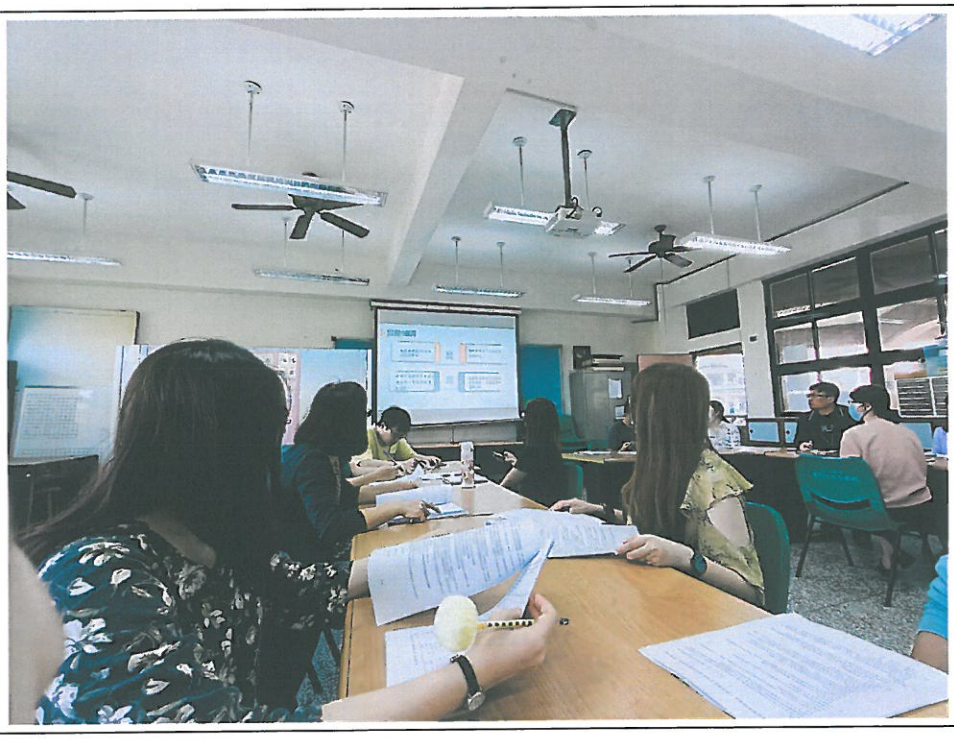

說明實體補課方式

討論班級老師如何偕同科任老師共同規劃線上學習。

九、散會(10：40)。

資料整理：教師兼任研究組長林昭汶　　教務主任：教師兼任教務主任謝慧榮　　校長：校長曹議鐸

宜蘭縣黎明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停課、復課、補課計畫

109 年 3 月 26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依 109 年 2 月 24 日宜蘭縣政府府教課字第 1090029235 號函、109 年 3 月 3 日宜蘭縣政府府教體字第 1090028297 號函、109 年 3 月 5 日宜蘭縣政府府教課字 1090032917 號函、109 年 3 月 20 日宜蘭縣政府府教課字第 1090045877 號函辦理。

二、目的

為維護學生學習不中斷，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受居家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而停課之學生，規劃補課事宜。

三、停課標準

停課標準與期程：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相關規定辦理。

四、停課期間在家自主學習規劃

(一) 預先作業

1. 調查各年級/科目補課模式(實體補課或線上補課)。
2. 向全校師生及家長說明停課後之復課及補課相關作業事宜，建置家長諮詢服務專線。

(二) 停課期間

1. 個別學生停課：
   (1)教師應為自主健康管理學生規劃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
   (2)導師應主動聯繫及關懷自我隔離之學生、輔導其在家自學及做好時間管理。
   (3)導師應主動關懷學生課業，了解學習情形及轉知班級或學校活動相關訊息。
2. 班級停課：
   (1)停課期間學生學習方式同個別學生停課，但得以線上(遠距)教學作為補課，並於復課後將實際實施情形送教學組報府核備，作為抵扣實體補課時數依據。
   (2)自我隔離學生:導師應以電話關懷學生康復或健康情形，必要時依規定通報。另應規劃學生復課後之學習進度。
3. 全校停課:
   (1)低年級一律採實體補課。
   (2)中、高年級得採線上補課，但同學年/領域應同步實施。
   (3)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商議調整日期，個別補考由教務處規劃。
   (4)未能以線上進行學習的學生，於復課後比照補救教學或於課餘時間補足學習差距。

五、補課模式

(一)實體補課

1. 須先行規劃停課期間學習課表(附件二)並備妥「學生學習包」(含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作業、學習單、衛教知能、班級自學進度、閱讀專書等)先行讓學生帶回備用。並於停課期間規劃補課課表，科任課優先排定，並於兩個月內完成補課。(附件三)
2. 各年級可補課時段規劃如下：
   (1)低年級：早自習，週一、三、四、五下午。
   (2)中年級：早自習，週三、五下午。
   (3)高年級：早自習，週三下午。
   (4)課程安排可但最晚不得超過 17 點 30 分。

(5)必要時得利用假日補課，若於週六、週日連續辦理補課者，以擇一日補課為原則。鐘點代課教師若涉及經費支用限制，無法於上述時段補課，得以調課方式辦理。

(二)線上(遠距)補課

1. 使用平台:由年級/領域老師指定平台，例如:google meet、class room等，並事先告知學生線上補課模式。
2. 教學資源建置:各年級/領域得共同商議教學內容及評量方式，建置領域教學包(含課前預習或課後復習、議題討論、衛教知能、教學電子書等)。
3. 班級應偕同科任老師先行共同規劃線上學習時段，避免不同科目重複同時段，授課老師可一次多班授課。(附件四)
4. 無法進行線上(遠距)教學的學生，須於復課補足學習差距。
5. 線上補課需留下實施紀錄(例如:錄影(音)檔案或照片、開課軌跡…等)，於補課完成後填妥相關表格(附件五)交教學組呈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折抵復課後補課時數，相同科目連上2小時可折抵3節。
6. 載具及網路需求由學生自備，經濟弱勢學生可向學校借用載具。
7. 學校規劃教師線上教學增能研習，並協助教師解決問題。

(三)線上/實體混和補課:同科目可採部分線上或實體補課。

(四)實體補課、線上補課、線上/實體混和補課(附件六)皆須填寫補課計畫及實際補課情形，於復課後2個月內交教學組呈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府核備。

(五)各年級/領域補課模式詳見附件一。

六、停課、復課學生心理輔導: 由輔導室主動提供學生心理支持，並就居家隔離(學習)學生個案需要，進行所需之學生輔導、諮詢、轉介或提供其他適當之專業服務。

七、補課期間如遇其他課後照顧或社團選修時間，以正式課程補課為優先，課後照顧及社團活動不進行補課，但應視停課天數比例辦理全額退費。

八、全校性之「停課、復課及補課」注意事項及說明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後由教務處印製發給學生告知家長，並公告於學校首頁。

九、課程規劃前可參考下列線上學習資源及教學多媒體平台。

(一) 教育處資訊中心快樂E學院數位學習平台(https://std.ilc.edu.tw/index1.html)

(二) 教育部教育雲 (https://cloud.edu.tw/)

(三) 教育部因材網 (https://adl.edu.tw/)

(四) 國立教育資料館(http://www.nioerar.edu.tw/))

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得依主管權責修正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

教學組長: 教師兼任教學組長吳雪連　　教務主任: 教師兼任教務主任謝慧縈

課程研究組長: 教師兼任研究組長林昭汶　　學務主任: 教師兼任學務主任林燕麟

活動組長: 教師兼任活動組長簡雯敏　　輔導主任: 教師兼任輔導主任陳龍永

校長: 校長曹議鐸

附件一

宜蘭市黎明國小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停課補課規劃表

一、 依據109年3月20日宜蘭縣政府府教課字第1090045877號函辦理。

二、 為因應疫情，若遇全校停課，各年級/科目補課模式如下

【一年級】

全科目採實體補課

【二年級】

全科目採實體補課

【三年級】

科目	國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英語	健康	體育	美勞	音樂	綜合	本土語	電腦	彈性
節數	5	3	3	3	2	1	2	2	1	3	1	1	2
實體補課	V	V				V		V		V			V
線上補課			V	V	V		V		V		V	V	
使用平台			iMeet	iMeet +均一	學習吧 +quizlet		iMeet		imeet+學習吧		iMeet	iMeet +均一+快樂e學院	
線上搭配教材			電子書+相關影片+翰林版資源	電子書+影片+議題討論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學習吧+(搭配教材)教學影片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影片+平台資源	

備註:

1.總節數29節，實體補課16節，線上補課13節。

【四年級】

科目	國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英語	健康	體育	美勞	音樂	綜合	本土語	電腦	彈性
節數	5	3	3	3	2	1	2	2	1	3	1	1	2
實體補課			V			V	V	V		V	V		V
線上補課	V	V		V	V				V			V	
使用平台	iMeet+均一	iMeet+均一		iMeet +均一	學習吧 + quizlet				imeet+學習吧			iMeet + 均一 +快樂e學院	
線上搭配教材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影片+議題討論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影片+平台資源	

備註:總節數 29 節，實體補課 14 節，線上補課 15 節。

【五年級】

科目	國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英語	健康	體育	美勞	音樂	綜合	本土語	電腦	彈性
節數	6	4	3	3	2	1	2	2	1	3	1	1	3
實體補課						V				V			V
線上補課	V	V	V	V	V		V	V	V		V	V	
使用平台	iMeet	iMeet+均一	iMeet+均一	iMeet	學習吧+word wa、quizizz		學習吧	iMeet	iMeet+學習吧		iMeet	iMeet+均一+快樂e學院	
線上搭配教材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電子書+影片+議題討論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教學影片+練習成果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影片+平台資源	

備註:總節數 32 節，實體補課 7 節，線上補課 25 節。

【六年級】

科目	國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英語	健康	體育	美勞	音樂	綜合	本土語	電腦	彈性
節數	6	4	3	3	2	1	2	2	1	3	1	1	3
實體補課						V	V			V	V		V
線上補課	V	V	V	V	V			V	V			V	
使用平台	iMeet	iMeet	iMeet+教育雲	iMeet+因材網	學習吧+Wordwall			iMeet	iMeet+學習吧			iMeet+均一+快樂e學院	
線上搭配教材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科普一傳十)	電子書+影片+議題討論	電子書+影片+平台資源			電子書+相關影片	電子書+相關影片			影片+平台資源	

備註:總節數32節，實體補課10節，線上補課22節。

附件二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實體補課」停課前課程規劃表

年　　班

復課日期:　　年　　月　　日　　補課時間:　月　日~　月　日

節次	時間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一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二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三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四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五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六	：~：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科目：

備註:1. 由各年級先行規劃實體補課教師學生停課期間自主學習課程，並交教學組留存。

2. 備妥學習包(含課前課後練習、學習單、衛教知能)於停課前讓學生帶回備用。

附件三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實體補課」復課後課程表

年　　班

復課日期:　　年　　月　　日　　補課時間:　月　日~　月　日

日期 時間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星期六）
早自習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第五節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第六節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第七節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第八節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科目: 內容: 授課教師:

備註:由各班導師偕同科任教師規劃(科任老師優先排定)並交教學組留存。

附件四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線上補課」停課前課程規劃表

年　　班

復課日期:　　年　　月　　日　　補課時間:　月　日~　月　日

節次	時間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一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二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三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四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五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六	：~：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科目： 授課教師：

備註：1. 由各班導師協同科任教師依班級線上補課各科規劃並交教學組留存，

2. 須先行規劃學生線上學習包(含載具、線上平台，如:均一、學習吧)

附件五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線上補課」停課期間補課表

年　　班　　科目：　　老師：

復課日期：　年　月　日　　補課時間：　月　日~　月　日

節次	時間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星期　）
一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二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三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四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五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六	：~：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內容：

備註：本表於復課後將佐證(開課資料、錄音(影)檔、視訊軌跡)交教學組呈課發會審查。

附件六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線上/實體混和補課」課程表

年　　班 科目:　　□導師 □科任老師　　姓名:

【範例】

周次/日期	領域（科目）	節數	線上補課節數	使用平台	教學內容/進度	評量/作業
第〇周 月/日 ~ 月/日	數學	4	2	iMeet	第〇單元 素養問題討論	習作討論
			實體補課節數	補課時間	教學內容/進度	評量/作業
			2	〇年〇月〇日 第〇節	第〇單元	應用題 10 題

表格請自行增列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說明通知單

為防止新冠肺炎疫情擴散，隨時可能發生的停課狀況，本校擬定了相關配套措施以做好全面準備，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依教育部停課標準規定，如停課14日，學生可於停課期間安排線上學習課程，或復課後採實體補課，利用早自習、課後或假日時間補足14日停課之課程。為此本校規畫如停課時，部份課程將以線上視訊授課方式進行，部分課程於復課後安排於課後或假日時間實施。以下為本校因應之方式：

停課前準備：

1. 本校已盤點調查學生家中資訊設備是否充足(包含載具及無線網路等)，以因應未來停課在家進行線上補課所需。
2. 校內已盤點並整合教育處教網中心資源，優先供與經濟弱勢學生借用(借用學生請填寫借用單)。
3. 教網中心已建置本縣學生『快樂e學院』平台及i-Meet線上直播平台帳密建置，本校於電腦課時已指導學生學會如何登入平台，請提醒學生牢記自己smail的帳號/密碼；本校教師亦已完成線上直播教學研習，近期亦將安排教學演練課程。

停課後預計作法：

1. 居家線上補課：學校自停課日起即刻公布『線上學習課表』於本校公佈欄，請學生依課表之上課時段，登入『快樂e學院』平台之i-Meet進入線上直播課程。線上直播課程納入學生補課節數計算。若因故未能加入課程，為顧及學生學習權益，復課後，將另行補足學習差距。
2. 實體補課部分：安排於課後及星期六實施為原則，並視情形酌予調整上課時間。

家長協助項目：

1. 請家長檢視家中資訊設備，學生居家線上補課，家中需有無線網路載具(筆電、桌機或平板等)供學生上線使用。 另請家長提醒學生確實依課程表安排之時間上課，非線上上課期間避免使用載具玩遊戲或看影片而影響視力。
2. 學生借用之載具只供線上補課時使用，非補課時間，請家長協助保管。
3. 若有課務問題，請聯絡本校教務處，學校電話：03-9383792教務主任轉101、教學組長轉102、資訊組長轉103。

請家長仔細閱讀上方說明後簽名並由學生交回給導師

班級:　　學生姓名:　　家長簽名:

家長意見回饋（如有建議可在此提出，如沒意見，在上方簽名即可）：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說明通知單(低年級)

為防止新冠肺炎疫情擴散，隨時可能發生的停課狀況，本校擬定了相關配套措施以做好全面準備，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依教育部停課標準規定，如停課14日，學生可於停課期間安排線上學習課程，復課後利用早自習、課後或假日時間補足14日停課之課程，為此本校規畫如停課時，部分課程於復課後安排於課後或假日時間實施。以下為本校因應之具體作為：

停課前準備：

各班級老師已規畫停課期間自主學習課表及學習包，於停課前發給學生帶回家中備用。

停課及復課後預計作法：

1. 請家長提醒學生依照老師規畫的自主學習課表確實執行並完成作業。
2. 復課後將於早自習、周一、三、四、五下午進行補課。

協助項目：

若有課務問題，請聯絡本校教務處，學校電話：03-9383792教務主任轉101、教學組長轉102、資訊組長轉103。

請家長仔細閱讀上方說明後簽名並由學生交回給導師

班級:　　學生姓名:　　家長簽名:

家長意見回饋（如有建議可在此提出，如沒意見，在上方簽名即可）：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家長通知單

親愛的家長您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校　　年　　班自　　年　　日至　　月　　日停課，並依據109年3月20日宜蘭縣政府府教課字第1090045877號函進行本校「停課、補課及線上學習實施計畫」，相關之線上學習課程及復課後之實體補課措施，敬請 貴家長協助配合辦理。

相關配合注意事項：

1. 學習科目若為實體補課，請依照老師的學習規畫表確實執行，並完成作業。
2. 學習科目若為線上學習，請提醒學生依照課表準時上線上課。
3. 居家隔離(防疫)期間請依規定禁止外出，並留意自身之健康情形，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詳實記錄體溫及健康狀況。
4. 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等症狀或其他任何身體不適應全程配戴口罩就醫，或撥打 1922 專線依指示就醫
5. 請務必與導師保持聯繫，並多加留意本校首頁之公告聯繫事項。

※學校電話：03-9383792 教務主任轉 101、教學組長轉 102、資訊組長轉 103。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小　　敬上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宜蘭縣黎明國民小學108學年度第五次課發會會議簽到簿

會議時間：109年3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00

會議地點：家長會辦公室

主席：曹議鐸校長　　紀錄： 林昭汶

出席人員：

行政代表	校　　長	曹議鐸	教務主任	潘碧棠
	學務主任	林燕麟	總務主任	
	輔導主任	陳龍永	教學組長	吳雪華
	研究組長	林炳汲	圖資組長	游惠君
家長代表		張承泳	教師會代表	陳孝鍾
學年代表	六年級	趙承玲	五年級	唐梧秋
	四年級	蔡明捷	三年級	許淑玲
	二年級	陳冠代	一年級	廖安貞
領域召集人	語文領域（國語文）	楊偉	數學領域	李宗忠
	社會領域	黃小芬	自然領域	陳明
	藝文領域	沈心喬	健體領域	張智翔
	綜合領域	林秉興	生活課程	林俊秀
	語文領域（英語）	周儀	語文領域（本土語）	何美玲
	特教教師			